

扎赉特旗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 进一步加强政府系统值班工作的通知

各苏木、乡、镇人民政府，旗直各部门：

近日，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下发了《关于进一步加强全区政府系统值班工作的通知》（内政办字〔2021〕38号），对政府系统值班工作提出了明确要求，经旗政府同意，现转发给你们，请切实抓好贯彻落实。为进一步落实好国务院办公厅、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盟行署办公室工作要求，

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提高政治站位，高度重视值班工作

值班工作是政府系统重要的日常工作，是各级政府履行职责、畅通联络、高效运转的重要保障。做好值班工作，及时报告重要紧急信息，对全面履行政府职能、及时妥善应对各类重要紧急情况，促进经济社会平稳健

康发展具有重要意义。各苏木乡镇、旗直各部门要充分认识做好政府系统值班工作的重要性，进一步明确政府系统值班工作的分管领导、承担值班职能的内设机构和工作人员，建立健全工作体系和运行机制，严格执行常态化值班值守和节假日值班带班分类安排的规定要求，坚决杜绝擅离职守、顶岗代班、联络不畅、拖沓迟缓等现象。

二、强化工作落实，严格执行值班制度

各苏木乡镇、旗直各部门要认真执行值班和信息报告工作各项制度，不折不扣落实相关规定。要严格执行24小时专人值班和节假日期间领导值班带班等规定，值班人员要在电话铃响起3声内接听电话，对旗政府总值班室要求调度的情况30分钟内电话反

馈、1小时内书面反馈，确保值班工作无缝衔接、当班事务及时处理。严格落实报告时限要求，发生紧急突发情况2小时内通过电话等形式首报、3小时内报送书面报告。同时要严格上报信息审核把关，杜绝数字不准确、语句不通顺、条理不清楚、格式不规范等现象，努力提高信息质量，避免发生紧急突发情况瞒报、漏报、迟报、错报现象。

三、压实工作责任，推动要求落到实处

各苏木乡镇、旗直各部门是向旗政府报告重要紧急情况(含突发事件信息)的责任主体，各苏木乡镇主要负责同志对向旗政府报送重要紧急信息

负责，旗直各部门按照职责分工负责向旗政府报告本系统发生的重要紧急情况。旗政府办公室将不定期对各地各部门值班和信息报告情况进行检查通报。请各苏木乡镇、旗直各部门将本单位的政府系统值班工作分管领导、承担值班职能的内设机构和工作人员的姓名、职务、联系电话等信息，于6月11日前上报旗政府办公室，联系人：郑相明，联系电话：6736201。

附件：内蒙古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
《关于进一步加强全区政府系统值班工作的通知》（内政办字〔2021〕38号）

2021年6月9日

扎赉特旗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 印转《扎赉特旗2021年玉米、大豆和马铃薯 生产者补贴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苏木、乡、镇人民政府，旗直有关部门，有关驻旗单位：

旗财政局上报的《扎赉特旗2021年玉米、大豆和马铃薯生产者补贴工作实施方案》已经旗政府同意，现印转给你们，请认真抓好落实。

2021年6月15日

扎赉特旗2021年玉米、大豆和马铃薯 生产者补贴工作实施方案

按照《兴安盟财政局关于提前做好2021年玉米、大豆和马铃薯生产者补贴发放准备工作的通知》要求，结

合我旗实际，制定本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落实党中央、国务院，自治区党委、政府和盟委、行署决策部署，保障玉米、大豆和马铃薯生产者的基本收益，促进我旗粮食种植结构优化调整，扎实推进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进一步保障国家粮食安全。

二、基本原则

（一）保障收益，调整结构。在生产者补贴价格由市场形成的基础上，结合当年自治区下达补贴资金额度、全旗生产者补贴合法耕地面积及种植结构调整方向等因素，对生产者给予一定补贴。

（二）公开透明，安全规范。严格落实兑现补贴政策，规范工作流程，健全补贴机制，实行面积公示、补贴公示和档案管理等制度，自觉接受各方监督，确保财政补贴资金发挥政策效应。补贴资金实行专户、专账管理，封闭运行。

三、主要内容

按照中央、自治区和兴安盟文件精神，2021年对玉米、大豆和马铃薯给予生产者补贴，补贴范围严格限定为合法耕地面积。合法耕地面积是指拥有与村集体、乡级以上政府或有关单位签订的土地承包、承租或开发使用合同，且用途为非林地、非草原、非湿地的耕地上实际种植玉米、大豆和马铃薯的面积。

（一）补贴对象

在我旗合法耕地上，从事玉米、大豆和马铃薯的生产者。补贴资金原则上发放给实际生产者，通过转包、转让、租赁、土地入股、托管等形式流转土地(包括乡村机动地)，流转合同有明确约定补贴归属的，从其约定。

（二）补贴范围

补贴范围是在扎赉特旗境内合法的耕地上从事种植玉米、大豆和马铃薯的耕地面积。依据中央、自治区、兴

安盟有关政策规定，结合我旗实际确定下列情况不得享受补贴：

1. 非耕地上种植的面积；
2. 未经申报、公示、审核的种植面积；
3. 在国家和自治区有明确退耕要求的土地上种植的面积；
4. 在未经批准开垦的土地或者在禁止开垦的土地上种植面积；
5. 已被政府征用并获得补偿的面积；
6. 非人力不可抗拒因素外，生产地块产量低于我旗近三年统计部门确定平均产量的50%。

（三）补贴政策

补贴标准依据的玉米、大豆和马铃薯种植面积数据，采用旗统计、农科部门统计核查的种植面积，其中，2021年玉米和马铃薯实际种植面积作为当年补贴发放依据，2021 年大豆实际种植面积将作为2022年补贴发放依

据。

（四）数据统计

核实种植面积必须按照以下程序进行：

1. 申报、编册。生产者向所在嘎查村委会上报合法种植面积，嘎查村委会负责核实并编制生产者花名册，并将花名册上报苏木乡镇人民政府、种畜繁育中心。花名册包括生产者姓名、身份证号、土地承包凭证(或土地流转租赁合同)、一卡通号、实际种植面积等内容。有关驻旗单位参照开展。
2. 调查、公示。各苏木乡镇、种畜繁育中心和有关驻旗单位审核、汇总行政区域内全部嘎查村种植户花名册后，于6月30日前将花名册报送旗统计、农科部门。旗统计、农科部门对种植户申报的种植面积开展入户调查和地块核实工作，并将核实后的种植花名册在嘎查村（驻旗单位）进行公示，公示时间不少于7天，公示无

异议报经旗政府认定后上报盟财政局、一责任人”，明确职责分工，及时处
统计局和农牧局审查备案，同时抄送旗财政部门。

（五）发放程序

旗财政部门依据旗统计、农科部门报经旗人民政府认定后的生产者花名册编制发放花名册，并对生产者的补贴信息在嘎查村（驻旗单位）进行公示，公示时间不少于7天。经公示无异议后，旗财政部门将补贴资金采取“一卡通”的形式及时、足额兑付给生产者。

四、工作要求

（一）强化组织领导。为切实加强组织领导，保证生产者补贴工作顺利实施，旗财政、发改、农科、统计等部门建立协作机制，按照旗政府统一部署研究解决生产者补贴工作中的重大问题，顺利推进我旗生产者补贴发放工作。各苏木乡镇、种畜繁育中心要成立工作专班，主要负责人是“

理解决各类问题。

（二）明确职责分工。旗统计与农科部门负责玉米、大豆和马铃薯实际种植面积数据统计调查、答疑、测产核查等工作；旗统计部门负责提供基期生产者补贴播种面积和产量；旗发改部门负责玉米、大豆和马铃薯生产成本收益和市场价格监测工作，粮食和物资储备局做好政策宣传、引导多元化市场主体积极入市等工作，防止出现“坏粮”和“卖粮难”；旗财政部门负责补贴资金的测算、拨付、发放，并会同相关部门进行监督工作。

（三）做好政策宣传。为促进政策平稳过渡，各地各有关部门和单位要加大宣传力度，充分利用广播、电视、网络、手机、报纸、宣传册以及干部走村入户宣传等方式，使用群众听得懂的语言广泛宣传，增强政策透第明度，使广大群众清楚地了解生产者

补贴政策的意义，掌握补贴对象、标准、兑付方式和时间等政策要点，做到心中有数。

（四）严格监督检查。为确保在规定时间内高质量完成我旗生产者补贴基础数据的统计、核实工作，各地各有关部门要积极采取有效措施，加强监督检查。旗统计、农科部门要切实履行对生产者种植户花名册编制工作的核实、抽查、公示、答疑职责，依法严厉打击各种弄虚作假、骗取补贴行为，严肃处理相关责任人；旗财政部门要及时足额将补贴资金发放到生产者手中，要通过门户网站、新闻媒体及监督电话，广泛接受群众监督。禁止集体代领补贴资金，禁止用补贴资金抵扣相关费用。在每年补贴资金兑付后，旗完善生产者补贴工作领导小组要对补贴政策执行情况进行全面检查，对发现的问题及时整改。对弄虚作假、挤占、截留、挪用和套取补

贴资金等违规行为，将依法依规给予严肃处理。

（五）做好信息上报。各地各有关部门和单位要建立生产者补贴发放工作信息报送机制，及时将宣传动员、数据采集、核实、汇总、补贴资金发放等阶段工作开展情况报送至旗完善生产者补贴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补贴资金发放完毕后，旗完善生产者补贴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要全面总结工作并以正式文件报送至旗政府。

扎赉特旗2021年玉米、大豆和马
铃薯生产者补贴工作领导小组

一、领导小组组成人员

组长：陈庆华旗人民政府副

旗长

成员：杨铁柱旗政府办公室

副主任

潘博旗财政局局长

刘立军旗农牧和科技

局局长

秦银山旗发展和改革

委员会主任、粮食和物资储备局局长

魏双喜旗统计局局长

各苏木乡镇、种畜繁育中心行政
正职

二、其他事项

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旗财政局，
办公室主任由潘博兼任。办公室成员
如下：

主任：潘博旗财政局局长

副主任：庄宪军旗财政局副局
长、金融办主任

成员：潘杰旗发改委副主
任

段文杰旗统计局副局

长

刘复伟旗农牧和科技

局推广研究员

今后，除旗领导外，其他人员若
有变动，由领导小组自行调整，旗政
府办公室不再另行发

扎赉特旗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
印发《扎赉特旗民族事务委员会
委员单位职责》的通知

各苏木、乡、镇人民政府,民族事务委员会各委员单位: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民族工作和内蒙古工作的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以及《内蒙古自治区促进民族团结进步条例》,旗政府组织旗民族事务委员会修订了《扎赉特旗民族事务委员会委员单位职责》,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做好贯彻落实。

附件:1. 扎赉特旗民族事务委员会委员单位职责

2. 扎赉特旗民族事务委员会委员单位委员及联络员统计表

2021年6月7日

附件1

扎赉特旗民族事务委员会委员单位职责

为做好新时代民族工作,充分发挥民委委员单位作用,全面贯彻党的民族政策和民族法律法规,按照分工切实履行职责,积极采取有效措施,以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为主线,深化民族团结进步宣传教育,推动各民族交往交流交融,传承红色基因、引领绿色发展,持续巩固我旗“全国民族团结进步示范旗”成果,引领全旗各族人民奋力开启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促进各民族共同团结奋斗、共同繁荣发展,筑牢祖国北疆安全稳定屏障。根据《兴安盟行政公署办公室关于印发〈兴安盟民族事务委员会委员单位职责〉的通知》(兴署办

字〔2021〕18号)精神,结合各成员单位职能定位及工作需要,现明确各成员单位职责分工如下。

一、共同职责

(一)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民族工作的重大原创性论述,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民族工作的重大决策部署和自治区党委关于民族工作的重要会议和文件精神;贯彻落实《内蒙古自治区促进民族团结进步工作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族区域自治法》《城市民族工作条例》和《民族乡行政工作条例》。

(二)以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为主线,以“中华民族一家亲,同心共筑中国梦”为目标做好各项工作,把各族干部群众的思想 and 行动统一到党中央决策部署上来,不断增强各族群众对伟大祖国、中华民族、中华文化、中国共产党、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认同。

(三)部署指导本单位本领域民族团结教育和民族团结进步创建工作,丰富载体,创新举措,争创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单位。

(四)结合职能职责深入开展城市民族工作,为各族群众营造共居共学共事共乐的社会条件,促进各民族交往交流交融。

(五)主要负责同志认真履职尽责,把民族工作摆上重要议事日程,经常研究、亲自过问本单位本领域民族工作;领导班子带头学习、宣传和贯彻落实党的民族政策和法律法规,带头维护民族团结、促进民族团结。

(六)积极参与民委委员单位开展的调研、督查、座谈等活动,及时反映本领域本部门民族工作重要情况并提出意见建议。

(七)加强沟通协调,协同解决跨地区、跨领域、跨部门涉及民族因素的重点难点问题。

(八)高质量完成旗委、旗政府交办的其他各项民族工作任务。

二、委员单位具体职责

(一)旗政府办:对涉及民族工作部门的外事活动进行指导和支持;促进各民族对外友好交往,协助有关部门开展对外友好交往活动;为我旗引进外资项目、资金和人才提供信息,创造条件;指导相关部门和企业参与“一带一路”建设。

(二)旗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为主线,协调编制民族地区事业发展中长期规划;协调解决民族地区经济社会发展中的特殊问题;合理安排少数民族和民族聚居地区各类建设项目;在统筹推进振兴东北地区、西部大开发等国家和自治区城发展战略中倾斜考虑少数民族及少数民族聚居区,同时在推进我旗融入国家“一带一路”、“向北开放”以及促进友好城市的建立、工作交流、考察互访等工作中增进民族团结。指导和推进全旗发改委系统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单位创建工作。

(三)旗教育局:以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为主线,加强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全面推进使用国家统编教材,做好新时代民族教育,深入研究教书育人工作,不断增强全旗各族中小學生“三个离不开”、“五个认同”思想意识,让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深深植根

于各族青少年心灵深处;研究制定全旗民族教育发展规划,不断促进教育均等化水平;积极发展民族学前教育,全面提升义务教育阶段民族教育质量,增强民族教育发展能力;解决好各民族外来务工人员子女就学问题和民族地区教育发展中存在的特殊问题。全面抓好全旗教育系统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单位创建工作。

(四)旗工业和信息化局:支持民族贸易和民族特许商品生产企业发展,培育和发展满足少数民族群众生产生活特殊需求的特色产业;保障少数民族对特需商品需求的供给,积极创造促进民贸民品企业参与对外贸易和发展外向型经济的条件和环境;研究、协调、解决少数民族聚居地区经贸发展中存在的特殊问题。指导帮助民族企业加快技术改造步伐,积极开发新产品,大力调整产业结构;积极推进民族聚居地区信息化建设及信息产业的发展。指导和推进全旗工业企业系统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单位创建工作。

(五)旗公安局:协调处理涉及民族方面影响社会稳定的重大问题,维护国家统一、民族团结、社会稳定和边疆安宁;协调处理在社会治安管理中涉及民族事务方面的有关问题;协助提供全旗少数民族人口户籍信息,配合相关部门做好各民族嵌入式社会结构和交往交流交融的相关统计数据,提出对策建议;协调解决民族成分更改工作中有关特殊问题;建立和完善少数民族流动人口管理服务联动机制和体系,做好少数民族流动人口的服务管理工作;处理好涉及民族因素的突发事件,依法打击破坏民族团结的行为,切实维护社会稳定。指导和推进全旗公安系统做好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单位创建工作。

(六)旗民政局:以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为主线,全面贯彻落实党的民族政策,协调推进城市(社区)民族工作;加强对各民族流动人口临时遇困人员的救助保护工作;指导规范全旗蒙汉双语行政区划地名,尊重少数民族丧葬习俗。指导行业窗口单位做好针对少数民族群众的服务工作。指导和推进全旗民政系统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单位创建工作。

(七)旗司法局:负责组织、指导民族法律法规的学习宣传工作;依法为少数民族群众提供法律援助;在开展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工作时,注重审核是否符合《宪法》《民族区域自治法》等国家相关法律法规;支持民族工作部门加强法治建设,依法保障民族工作的改革创新与协调发展;为政府处理涉及民族因素事务提供法律支持。指导和推进全旗司法行政系统做好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单位创建工作。

(八)旗财政局:以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为主线,贯彻落实国家和自治区支持少数民族经济社会发展的财税政策,合理安排少数民族聚居地区财政专项资金;根据财力安排旗本级民族工作专项经费;不断完善金融服务,落实好扶持民族贸易和民族特需商品生产企业的财政优惠政策;配合金融监督机构,贯彻执行国家关于民族地区有关金融政策;协调人民银行和各商业银行,加大对民族地区的支持力度,不断完善金融服务,落实国家有关民族贸易和少数民族特需商品生产优惠政策。指导和推进全旗财政系统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单位创建工作。

(九)旗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以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为主线,全面贯彻落实党的民族政策,会同有关部门研究制定培养选拔少

数民族干部和各类专业技术人员的政策和规划;进一步完善社会保障制度,切实维护各民族职工合法权益;认真解决各族群众在劳动和社会保障方面存在的特殊困难和问题。指导和推进全旗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系统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单位创建工作。

(十)旗自然资源局:指导处理好少数民族聚居区开发自然资源、征地、拆迁等工作中与地方少数民族群众关系,维护少数民族群众合法权益;协调解决少数民族聚居区在自然资源开发、利用、保护和国土空间规划、生态保护修复等方面的特殊问题,妥善处置好自然资源领域涉民族因素问题。指导和推进全旗自然资源系统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单位创建工作。

(十一)兴安盟生态环境局扎赉特旗分局:以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为指导,不断增强各族群众“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生态文明理念,凝聚全旗各族群众对伟大祖国、中华文化的认同,以此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推动我旗民族团结进步事业创新发展。指导和推进生态环境系统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单位创建工作。

(十二)旗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以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为主线,在城市建设、开发过程中注重体现各民族共享的中华文化符号,增强各族群众对中华文化的认同,指导规范涉及少数民族文化的建筑、雕塑等行为;围绕城乡统筹发展,统筹推进城市、重点镇和少数民族特色村寨建设,不断提高城镇化水平,重点建设与各族群众切身利益相关的便民服务设施。指导和推进住房和城乡建设系统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单位创建工作。

(十三)旗交通运输局:合理安排民族聚居地区的交通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帮助解决民族聚居地区公路建设中存在的特殊困难和问题;加强农村公路建设,满足各民族群众出行要求。指导和推进全旗交通运输系统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单位创建工作。

(十四)旗水利局:加大对民族聚居地区的水利基础设施建设,切实保障各族群众饮水安全。将防洪抗旱减灾工程和水土保持生态建设工程与美丽乡村建设相结合,推进乡村振兴。指导和推进全旗水利系统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单位创建工作。

(十五)旗农牧和科技局:研究制定促进民族地区农牧业高质量发展的政策措施,加快农牧业基础设施建设、培育高素质农牧民、推进农牧业科技进步、发展特色优势产业、提高农牧业生产经营水平和农畜产品市场化水平,建设美丽农村牧区;研究落实民族地区科技发展政策措施,建立和完善科技服务体系,认真解决农村牧区在科技发展中的问题,全面提高科技应用水平。指导和推进全旗农牧和科技系统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单位创建工作。

(十六)旗文化旅游体育局:以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为主线,不断增强各族群众对中华文化的认同。以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红色革命文化、社会主义先进文化为主基调,研究制定全旗文化旅游体育事业发展规划;弘扬和发展乌兰牧骑精神,将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教育活动融入丰富多彩的民族文化当中,开展文化下乡活动;支持“格斯尔”等少数民族古籍抢救保护工作,传承保护、挖掘整理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大力保护和传承民族文化遗产,加大对少数民族语言文化

遗产保护工作力度,抢救和保护民族古籍和珍贵文物;培养具有民族特色、乡土气息的文艺人才和艺术团体;研究制定少数民族传统体育事业发展规划和具体措施;大力培养少数民族传统体育项目人才,传承、弘扬和推广具有民族特色的群众性体育活动和项目,做好全国、全区少数民族传统体育运动会的组织工作。全面抓好全旗文化旅游体育系统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单位创建工作。

(十七)旗卫生健康委员会:以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为主线,全面加强民族地区卫生健康事业,不断增强各族群众的获得感和幸福感;开展健康扎赉特行动,加强城乡公共卫生服务体系建设;加大对民族聚居地区传染病、地方病、寄生虫病的预防和控制,改善农村牧区医疗卫生条件;不断加强常态化疫情防控力度,切实保障全旗各族群众健康安全;落实各项扶持和促进中蒙医药事业发展的法规和政策,加大中蒙医院的基础设施建设和中蒙医药扶持力度,积极培养中蒙医药人才。指导和推进全旗卫生健康系统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单位创建工作。

(十八)旗退役军人事务局: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退役军人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注重处理好民族工作领域涉及退役军人问题,做好少数民族退伍军人的思想政治教育、拥军优属等工作;在广大退伍军人当中开展好民族团结进步教育,维护国家统一和社会稳定。指导和推进本系统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单位创建工作。

(十九)旗应急管理局:在组织制定全旗各类自然灾害类突发事件处置预案中,要充分考虑涉及民族因素和维护社会稳定方面;加强对

各族群众的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和培训；将党的民族政策和民族团结进步教育同加强应急管理、安全生产科学技术研究、推广应用以及信息化建设工作相结合。全面做好应急管理系统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单位创建工作。

(二十)旗审计局:配合民族工作部门做好少数民族发展资金的专项审计,保障资金科学、合理使用。指导和推进全旗审计系统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单位创建工作。

(二十一)旗市场监督管理局:贯彻执行国家、自治区、兴安盟有关市场监督管理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研究制定与民族区域自治制度相适应的具体办法、措施并组织实施;支持民族地区加快非公经济发展;畅通市场监督管理服务的“绿色通道”,提供高效、便捷的市场准入服务;规范清真食品市场秩序,依法保障各族群众合法权益。指导和推进全旗市场监督管理系统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单位创建工作。

(二十二)旗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配合民族工作部门做好社会市面蒙汉两种文字并用的管理工作;指导和推进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系统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单位创建工作。

(二十三)旗统计局:协助做好民族统计和民族地区经济形势监测分析工作,做好半农半牧区、特色村寨等经济社会发展方面的统计数据;围绕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配合相关部门做好各民族嵌入式社会结构和交往交流交融的相关统计数据,提出对策建议。全面抓好统计系统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单位创建工作。

(二十四)旗林业和草原局:以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为指导,坚持走生态优先,绿色发展高质量发展道路,牢固树立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发展理念,统筹山水林田湖草综合治理;研究拟订支持林业和草原发展建设的政策措施;贯彻落实国家支持民族地区发展的有关林草生态建设与保护政策措施;夯实祖国北疆生态安全屏障基石。指导和推进全旗林草系统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单位创建工作。

(二十五)旗扶贫开发办公室:以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为主线,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扶贫工作重要论述和对内蒙古工作的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引导全旗各族群众铭记嘱托、感恩奋进,不断增强各族群众“五个认同”、“三个离不开”思想意识,凝聚全旗各族群众共同团结奋斗、共同繁荣发展,持续巩固脱贫成果,迈向全面小康新生活。将脱贫攻坚宣传与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教育相结合,推动我旗民族团结进步事业创新发展。

(二十六)旗医疗保障局:以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为主线,贯彻执行好国家、自治区、兴安盟医疗保障法律法规,不断增强各族群众的幸福感和获得感;加大医保基金专项治理力度,推进医疗保障基金支付方式改革,建立健全医保基金安全防控机制。全面抓好全旗医疗保障系统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单位创建工作。

(二十七)旗信访局:针对来访群众,宣传相关国家法律和政策;设置双语窗口或配齐双语工作人员,加强双语服务;依照已废止规定,及时向责任地区、事权部门转办、交办信访事项;妥善协调处理涉民族

因素信访案件,确保各族信访群众合理诉求得到有效解决。指导和推进全旗信访系统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单位创建工作。

(二十八)旗政务服务局:贯彻执行国家、自治区、盟、旗有关行政管理体制、行政审批制度改革等方面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制定行政审批和政务服务局各项规章制度和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加大对进驻政务服务大厅的垂管部门、双重管理部门设置的窗口以及进驻的各部门行政审批工作的规范、管理和监督,尊重少数民族风俗习惯,设立双语服务窗口,更好地为各民族群众服务。指导和推进全旗政务服务系统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单位创建工作。

(二十九)旗税务局:贯彻落实国家和自治区支持民族地区经济社会发展的各项税收政策措施;指导行业窗口单位做好双语服务工作。指导和推进全旗税务系统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单位创建工作。

(三十)人民银行扎赉特旗支行:协调各商业银行落实对民族用品定点生产企业、民族贸易和民族地区专项扶贫贷款指标;贯彻落实国家对民族贸易和民族用品生产企业实行的技改贴息贷款、流动资金贷款优惠利率等政策。全面做好人民银行扎赉特旗支行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单位创建工作。

三、相关工作要求

(一)旗民族事务委员会委员单位要全面贯彻落实国家、自治区、兴安盟的民族政策法规,促进各民族共同团结奋斗、共同繁荣发展。要加强联系,相互沟通,及时了解民族工作情况,对民族工作提出建议和意见。

(二)实行委员单位联席会议制度。旗民族事务委员会应定期或不定期召开委员单位会议,交流工作情况,听取委员单位对做好民族工作的建议和意见,研究并协调解决民族工作中存在的问题。会议情况和所反映的重大问题及时书面报旗委统一战线工作领导小组和旗政府。

(三)各委员单位要确定一名班子成员兼职旗民委委员,同时确定一名与民族工作联系较密切的业务科室的负责人作为联络员,协助委员与旗民委联络,负责落实委员单位和兼职委员职责范围内的工作。兼职委员和联络员如遇工作变动,由所在单位提出调整意见,报旗民委备案。

(四)建立委员单位信息通报制度。就有关民族工作部署和落实、工作成果和经验、存在问题及工作建议等,委员单位应通过多种渠道与民委沟通交流,旗民委就有关情况向旗委统一战线工作领导小组和旗政府汇报,及时解决工作中的问题。

(五)各委员单位要加大工作力度,积极为我旗争取和优先安排国家、自治区、兴安盟和上级部门的各类项目和资金补助,不断提高我旗经济社会发展水平,全面推进“民族团结示范旗”建设向纵深发展。

(六)各委员单位要及时总结本单位、本系统民族工作中的经验做法,认真梳理运行情况、工作内容、取得的成效、存在的问题及对民委委员制的意见和建议,于每年12月10日前报旗民委,联系人:陈红莲,联系电话:6736041。

四、扎赉特旗民族事务委员会委员单位

扎赉特旗民族事务委员会委员单位有30个：旗政府办公室、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教育局、工业和信息化局、公安局、民政局、司法局、财政局、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自然资源局、盟生态环境局扎赉特旗分局、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交通运输局、水利局、农牧和科技局、文化旅游体育局、卫生健康委员会、退役军人事务局、应急管理局、审计局、市场监督管理局、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统计局、林业和草原局、扶贫办、医疗保障局、信访局、政务服务局、税务局、人民银行扎赉特旗支行。

政府大事记

(6月1日—30日)

一、重要会议

- | | |
|---|----------------------------------|
| 1日旗副处级干部李英国召开引绰济辽工程移民安置工作调度会议。 | 同日旗委常委、政府副旗长李浩主持召开旗长办公会议。 |
| 2日旗委常委、政府副旗长李浩主持召开全旗工业经济运行调度会。 | 同日政府副旗长刘国民主持召开全旗房地项目协调会。 |
| 3日旗委常委、政府副旗长周文主持召开2021年重大项目、固定资产投资项目、民生实事项目调度会。 | 同日政府副旗长刘国民主持召开全旗城镇建设及交通输战线工作推进会。 |
| 同日旗委常委、政府副旗长周文、李浩共同组织召开全旗金融系统党风廉政建设推进会。 | 同日政府副旗长刘国民主持召开全旗城镇建设及交通运输战线 |
| 优化营商环境服务企业发展工作推进会，推进银企双方更直接交流和更开通用机场项目建设洽谈会议。 | 同日旗副处级干部李英国召 |
| 广泛合作。 | 11日政府旗长主持召 |
| 同日旗委常委、政府副旗长周文主持召开天穆臻项目验收会。 | 开全旗疫情防控、防汛抗灾和安全生产推进会。政府副旗长徐卫奇参加会 |

议。

同日旗副处级干部李英国召开引绰济辽工程一期移民验收座谈会。

15日政府副旗长陈庆华主持召开全旗涉农战线重点工作调度会议和全旗涉农战线党风廉政建设工作会议。

16日旗委常委、政府副旗长李浩主持召开扎赉特旗人民政府北京中军创企业孵化管理公司项目洽谈会。

18日旗委常委、政府副旗长李浩主持召开分管战线重点工作调度会、分管战线党风廉政建设工作专题会议、分管战线意识形态工作会议、召开全旗防汛工作会议。扎赉特旗人民政府博源集团工业园区企业资产盘活事宜推进会。

21日政府副旗长陈庆华主持召开全旗大棚房问题专项清理整治

行动回头看工作推进会。

22日旗委常委、政府副旗长李浩主持召开扎赉特旗人民政府远景能源集团项目洽谈会。

23日旗委常委、政府副旗长李浩主持召开音德尔镇区占用公共区域相关事宜协调会、优化营商环境专项巡视整改推进会、扎赉特旗山水水泥深入阿尔本格勒开展百企帮百村乡村振兴座谈会。

同日政府副旗长徐卫奇主持召开全旗疫苗接种工作会议。

24日政府代理旗长麒麟召开信访联席会议。（办理房照问题）

26日政府代理旗长麒麟主持

会议、分管战线意识形态工作会议、召开全旗防汛工作会议。

28日政府代理旗长麒麟主持召开十五届人民政府第71次常务会议。旗委常委、政府副旗长周文、李浩、政府副旗长徐卫奇、政府副旗长、

公安局局长王天军、旗副处级干部于国家开发银行调研扎赉特旗农牧产业
长江、李英国参加会议。业发展等情况，并参加座谈会。

29日政府代理旗长麒麟召开 同日政府副旗长刘国民参加
旗政府2021年第八次党组会议。旗 旗住建局第十一次党组会。

委常委、政府副旗长李浩、政府副旗 1日-2日旗委常委、政府副旗
长徐卫奇、政府副旗长、公安局局长周文陪同国家开发银行调研组深
王天军、旗副处级干部于长江、李英入扎赉特旗考察调研。

国参加会议。 2日旗委常委、政府副旗长李

同日政府代理旗长麒麟召开 浩参加全旗金融系统优化营商环境
信访工作联席会（研究公交车司机上服务企业发展工作推进会、房地产遗
访事宜）。政府副旗长、公安局局长留工作协调会。

王天军参加会议。 同日政府副旗长刘国民参加

二、重要活动 全国深化“放管服”改革着力培训和

1日旗委常委、政府副旗长周 激发市场主体活力电视电话会议。

文参加绰勒水利枢纽下游灌区田间 3日政府副旗长刘国民赴黑龙
工程建设工作推进会。 江省龙江县对接新农渡口浮桥事宜。

同日旗委常委、政府副旗长周 2日-4日政府副旗长徐卫奇陪
文参加扎赉特旗2021年“安全生产月”同旗委书记姜天虎赴呼和对接保护
“安全生产草原行”活动启动仪式。区内电力设施建设有关问题工作。

同日政府副旗长陈庆华陪同 4日政府副旗长陈庆华到绰勒

水利水电公司、绰勒水库、扎泰龙三区)协调会。

线水管会、扎泰联防段、索格营子引水闸等地调研指导防汛工作。

同日政府副旗长刘国民参加党史学习教育之“我帮你”新时代文明实践志愿服务活动暨2021年度雷锋车队“爱心送考护航梦想”系列活动。

5日政府副旗长刘国民到北京市未来人居公司考察建筑垃圾回收再利用项目。

6日政府副旗长徐卫奇参加全旗高中考试考务工作会议。

同日政府副旗长刘国民到齐齐哈尔市鹤城欢乐世界考察游乐场项目。

7日政府副旗长徐卫奇深入高中考试考点进行高考巡视工作。

同日旗人民政府副旗长刘国民参加房地产遗留工作(御福天城小

8日政府旗长参加全旗新冠肺炎和夏季重点传染病疫情防控工作会议。

10日旗委常委、政府副旗长周文、政府副旗长、公安局局长王天军、旗副处级干部李英国参加全盟旗县市、苏木乡镇领导班子换届工作领导小组会议暨加强换届风气监督工作会议。

同日旗委常委、政府副旗长周文参加全国乡村振兴系统建设和工作推进电视电话会议。

同日政府副旗长、公安局局长王天军参加扎赉特旗信访联席会议推进会。

同日政府副旗长、公安局局长王天军参加全盟平安兴安建设工作领导小组专项工作部署会。

8日-10日政府副旗长徐卫奇

赴自治区参加全区侨联委员会会议。局长王天军、旗副处级干部李英国参

11日旗委常委、政府副旗长周文参加扎赉特旗乡村振兴局挂牌仪式。

同日政府副旗长徐卫奇参加全盟重点工作推进视频会议。参加全盟，到巴达尔胡镇查干居日和嘎查调研疫情防控、防汛抗旱、安全生产等重点工作会议并讲话。

同日政府副旗长刘国民接待信访群众。

同日政府副旗长、公安局局长王天军参加全旗平安建设领导小组专项工作部署会议。

同日旗副处级干部于长江、李英国参加旗委理论学习中心组第九次集中学习会议。

12日政府旗长参加扎赉特旗防止干预司法“三个规定”大宣讲暨党政干部公开承诺大会。政府副旗长徐卫奇、政府副旗长、公安局会第178次常委会。

加会议。
同日政府副旗长陈庆华到音德尔镇六合村绰尔河、二龙涛河联通交叉处调研绰尔河流域河湖连通情

流失工作，到神山林场施业区调研天然林保护情况，在音德尔镇兴华嘎查调研黑土地保护性耕作项目，推动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治理工程。

同日政府副旗长刘国民陪同旗委书记孙兴宇深入音德尔镇镇区调研城镇建设、重大项目建设等工作。

5日-12日旗委常委、政府副旗长李浩赴自治区党校参加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专题研讨班。

15日旗委常委、政府副旗长李

同日旗委常委、政府副旗长李浩陪同旗委书记孙兴宇到山水水泥、	浩参加银行系统学党史知识竞赛。
华贸食品、新谷园、嘉立明管业调研。林镇实地督导防汛工作，要求各有关	同日政府副旗长陈庆华到新
同日政府副旗长徐卫奇深入	部门和乡镇务必高度重视，确保安全
妇幼保健院、巴达尔胡镇调研新冠病度汛。	
毒疫苗接种情况。	同日政府副旗长、公安局局长
同日政府副旗长刘国民到胡	王天军参加全旗信访工作联席会议。
尔勒镇调研镇区道路受灾情况。	参加全国安全生产电视电话会议。
16日政府旗长到胡尔	同日旗副处级干部李英国参
勒镇检查指导防汛救灾共工作。	加内蒙古森林资源监督专员办督查
同日旗委常委、政府副旗长李浩深入到旗政务服务局调研24小时	林地、征占用草原行政许可工作反馈
自助服务设备选址工作。	问题整改推进会议。
同日政府副旗长刘国民到胡	18日旗委常委、政府副旗长李
尔勒镇、巴达尔胡苏木、阿拉达尔吐旗长徐卫奇、旗副处级干部于长江、	浩参加全旗信访工作调度会。政府副
苏木调研镇区道路受灾情况。	李英国加会议。
同日政府副旗长刘国民接待	同日旗委常委、政府副旗长李
金融国际、丰泽花园、世纪佳园信访浩、参加旗委理论学习中心组2021年	
户。	第十七次集体学习和集体自学。政府
17日旗委常委、政府副旗长李	副旗长徐卫奇、政府副旗长、公安局

局长王天军、旗副处级干部于长江参加学习。

同日政府副旗长徐卫奇参加自治区脱贫攻坚表彰大会。政府副旗

同日政府副旗长徐卫奇参加自治区教育整顿办“三个规定”

长、公安局局长王天军、旗副处级干

大宣部于长江参加会议。

讲专项活动。政府副旗长、公安局局

同日政府副旗长徐卫奇参加

长王天军、旗副处级干部于长江参加中共扎赉特旗委员会全面深化改革活动。

委员会2021年第一次会议。政府副旗

19日旗政府副旗长徐卫奇深入宝力根花苏木、巴彦高勒勒镇二龙部于长江、李英国参加会议。

长、公安局局长王天军、旗副处级干

山、好力保镇督导疫苗接种工作。

同日旗副处级干部于长江参

同日政府副旗长陈庆华陪同

加全盟气象灾害防御工作视频会议。

全区农村牧区改厕需求及户厕问题

23日政府代理旗长麒麟参加

摸排整改情况调研组到努文本仁乡、盟组织部宣布任职令会议。政府副旗好力保镇等地调研。

长徐卫奇参加会议。

18日-21日政府副旗长刘国民到山东济南、江苏南京、北京等地考全旗新冠病毒疫苗接种工作会议。

同日政府代理旗长麒麟参加

察垃圾筛分项目。

同日旗委常委、政府副旗长李

22日旗委常委、政府副旗长李浩参加盟行审局推进四办工作调度会。

浩参加盟委组织部送干部会议。政府副旗长、公安局局长王天军参加会议。

同日旗委常委、政府副旗长李

浩参加中共扎赉特旗第十五届委员会第180次常委会暨旗政法队伍教育整顿领导小组会议。政府副旗长、公旗委书记孙兴宇听取乌兰牧骑演艺安局局长王天军参加会议。

同日政府副旗长徐卫奇陪同浙江芒种品牌管理公司专家组扎赉特旗调研。

同日政府副旗长刘国民参加音德尔镇镇区治理占用公共区域相关事宜协调会。

同日政府副旗长刘国民接待信访群众。

同日旗副处级干部于长江参加全盟文物工作会议和全盟体育赛事管理工作会议。

24日政府代理旗长麒麟参加中共扎赉特旗第十六次代表大会筹备工作推进会议。旗委常委、政府副到加油站、加气站、纳兰雅居6期、旗长李浩、政府副旗长徐卫奇、政府敬老院等地检查安全生产工作。旗委副旗长、公安局局长王天军、旗副处常委、政府副旗长周文参加检查工作。

级干部于长江、李英国参加会议。

同日政府代理旗长麒麟陪同

中心工程设计情况。政府副旗长徐卫奇参加陪同。

同日政府副旗长刘国民参加优化营商环境专项巡视整改推进会。

25日政府代理旗长麒麟参加“永远跟党走”群众大合唱活动展演。旗委常委、政府副旗长李浩、旗副处级干部于长江、李英国参加活动。

同日政府代理旗长麒麟、政府副旗长徐卫奇在乌兰牧骑宫选址现场对规划建设情况进行调研。

同日政府代理旗长麒麟听取财政工作汇报。

26日政府代理旗长麒麟带队

同日旗委常委、政府副旗长周文参加全旗防汛工作推进会。

同日政府副旗长刘国民到雅鲁河巡河。

27日旗委常委、政府副旗长李浩参加陪同自治区工信厅检查组到工业园区检查安全生产。

同日政府副旗长、公安局局长王天军参加全盟有关视频调度会议。

28日政府代理旗长麒麟参加旗委理论学习中心组2021年第十八次集体学习。旗委常委、政府副旗长周文、李浩、政府副旗长徐卫奇、政为旗政府机关党员干部讲授党史学府副旗长、公安局局长王天军、旗副习教育专题党课。政府副旗长徐卫奇处级干部于长江、李英国参加会议。

同日政府代理旗长麒麟参加中共扎赉特旗第十五届委员会第一百八十一次常委会会议。旗委常委、民政府第七十一次常务会议。政府副旗长周文、李浩参加会议。

同日政府代理旗长麒麟参加

石泰峰同志为全区党员干部讲授党史专题党课。旗委常委、政府副旗长李浩、政府副旗长、公安局局长王天军、旗副处级干部于长江、李英国参加。

同日政府代理旗长麒麟参加孙兴宇同志讲授党史专题党课。旗委常委、政府副旗长李浩、政府副旗长王天军、旗副处级干部李英国参加。

同日政府代理旗长麒麟以“坚定理想信念，争做合格党员”为主题

府副旗长、公安局局长王天军、旗副习教育专题党课。政府副旗长徐卫奇

同日旗委常委、政府副旗长周文、李浩、参加扎赉特旗第十五届旗长徐卫奇、政府副旗长、公安局局长王天军、旗副处级干部于长江、李

英国参加会议。

局长王天军参加谈话。

29日政府代理旗长麒麟参加2021年全区防止返贫监测和帮扶工作现场培训会。旗委常委、政府副旗长周文参加会议。

同日旗委常委、政府副旗长李浩参加旗政府2021年第8次党组会议。安局局长王天军、旗副处级干部于长江、李英国参加会议。

同日政府代理旗长麒麟陪同盟委委员、常务副盟长姜天虎到好力保镇五道河子村调研党史学习教育、兴安盟、呼伦贝尔市2021年度食品安全早作水稻基地等工作。

同日政府副旗长徐卫奇参加全风险预警交流研讨会并陪同调研。

同日政府副旗长刘国民到多兰湖公园调研。

同日政府副旗长、公安局局长王天军参加信访工作联席会议。

同日旗副处级干部于长江、李英国参加党史教育专题党课。

30日政府代理旗长麒麟参加中共扎赉特旗第十五届委员会第182次常委（扩大）会议。政府副旗长、公安局局长王天军、旗副处级干部于长江参加会议。

同日政府代理旗长麒麟参加换届考察谈话。政府副旗长、公安局

